**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讨论决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环境保护、脱贫攻坚、维护稳定等工作，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1. 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党委、政府、人大主席团、纪律检查委员会、人民武装部、团委、妇联、农业技术站、林业站、水利站、企业、民政、残联、劳动和社会保障站、合医办、综治办、统计、经管站等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部门经济分类表

七、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二、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854.63376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17.975156万元，减少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854.633764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854.633764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854.6337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975156万元，减少2%。主要原因是2020年减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预算。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二）支出预算总计854.633764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64.9269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需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22.7552万元，增长5.1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60407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3.651168万元，减少31.85%。

3、卫生健康支出16.33489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1588万元，增加14.08%。

4、住房保障支出18.403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904932万元，增加5.17%。

5、农林水支出267.93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加0%。

6、城乡社区支出3643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万元，减少35.44%。

7、基本支出预算数为378.4146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4068万元，减少1.1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76.219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5683万元，减少2.77%。主要原因是2020年减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本年收入预算合计854.6337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54.63376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本年支出预算合计854.6337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8.414664万元，占44.28%；项目支出476.2191万元，占55.7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54.63376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7.975156万元，减少2%。主要原因是2020年减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854.6337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975156万元，减少2%%。主要原因是2020年减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378.41466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47.0446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31.37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3.2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襄汾县汾城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1.3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12万元，增长0.38%。

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1.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采购金额预算5万元以下，无需安排采购预算。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8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476.22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476.22万元。

1. 其他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